

# 尉氏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 强对流天气应急提醒

根据尉氏县气象局《重要天气报告》（2024年第8期），受江淮气旋发展东移北上影响，28日白天到夜里，我县有大雨，局部有暴雨，并伴有短时强降水、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累计降水量40到60毫米，局部80毫米以上。为进一步加强灾害防范应对工作，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县应急管理局提醒：

1.各乡镇、各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切实加强部门沟通和会商，及时研判风险，切实采取措施，按照职责做好强对流和雷暴大风天气风险防范工作。

2.公安、交通等部门要关注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对交通运输带来的不利影响，完善道路安全设施，加强道路交通运输安全，做好交通引导。

3.供电、通讯等部门要加强电力设施检查和电网运营监控，及时排查故障，加固电力、通讯设施，必要时切断有危险的室外电源，消除危险。

4.住建、城管等部门要提醒建筑工地极端天气下停止户外高空作业，遮盖建筑物资，强化街头悬挂物管理，做好防风加固，提醒高层住宅居民务必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严防

大风导致高空坠物和构建物垮塌引发生产安全事故。

5.各乡镇、文旅等部门要监督指导各景区（景点）、文保单位做好极端天气下的安全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提醒及时停止大型游乐设施、高空游乐项目，停止正在进行的文物发掘、修缮和保护工作以及其他室外露天文旅活动和水域作业，落实有效的防范措施，切实消除灾害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

6.各乡镇和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指导服务，通过各种渠道督促提醒农户关注天气变化，做好田间管理和设施农业防风加固。

7.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提醒广大群众，天气恶劣时，尽量避免外出，户外人员注意高空坠物，远离广告牌、临时搭建物等危险因素，做好自身避灾避险。

8.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24小时专人值班和值班领导在岗带班制度，落实值班岗位职责，保持24小时联络通畅，确保一旦出现突发事件能够及时有效处置。

